



坚决按照党的政策办事

广西僮族自治区人民出版社

編 者 的 話

党的政策就是党的生命，每一个共产党员，每一个革命干部，对于党的政策都必须认真地执行，坚决贯彻。为了帮助当前广大干部学习和贯彻执行党的有关人民公社的政策，我们编辑出版此书，内容大致包括：党的政策是革命和建设事业胜利的保证，必须自觉、严肃、认真地贯彻执行党的政策，必须认真地学习和宣传党的政策、把党的政策变为群众的行动等方面。

一九六一年一月

目 录

党的政策是革命胜利的保証·····	肖述 楊甫 (1)
認真貫徹执行党的政策	
是做好工作的重要关键·····	翟向东 (24)
一定要按照党的政策办事·····	“解放”杂志評論 (32)
充分发挥政策的威力·····	湖北日报社論 (43)
必須坚决、彻底地执行党的政策·····	吳 德 (47)
坚决按照党的政策办事·····	师 群 (53)
必須严肃对待党的政策·····	同書文 (61)
坚决按照党的政策办事·····	景文灿 (66)
認真地貫徹执行党的政策·····	张子明 (70)
把党的政策变为群众的行动·····	楊 石 (76)
把党的政策正确地貫徹到群众中去·····	尙 真 (82)
談任务同政策、作风的一致性·····	翟向东 (85)
执行任务必須具体化·····	馬保发 (91)

党的政策是革命胜利的保証

肖 述 楊 甫

“毛泽东选集”第四卷，以很大的篇幅論述了党的政策和策略的問題。毛泽东同志說：“政策是革命政党一切实际行动的出发点，并且表現于行动的过程和归宿。一个革命政党的任何行动都是实行政策。不是实行正确的政策，就是实行錯誤的政策；不是自觉地，就是盲目地实行某种政策。”

①又說：“只有党的政策和策略全部走上正軌，中国革命才有胜利的可能。政策和策略是党的生命，各級领导同志务必充分注意，万万不可粗心大意。”②毛泽东同志在领导中国革命的整个过程中，向来就非常重視政策問題。他創造性地运用馬克思列宁主义的階級分析法，分析了中国革命各个时期、各个阶段的階級关系，正确地制定了党在各个时期、各个阶段的路綫和政策，引导我們从一个胜利走向一个胜利。他在中国革命即将取得全国胜利的前夕，即一九四八年春，又特別提醒全党同志，要严肃地、認真地注意政策問題，警惕地、謹慎地防止政策上的錯誤。他說：“全党同志須知，現在敌人已經彻底孤立了。但是，敌人的孤立并不就等于我們的胜利。我們如果在政策上犯了錯誤，还是不能取得胜利。具体說来，在战争、整党、土地改革、工商业和鎮压反革命五个政策問題中，任何一个問題犯了原則的錯誤，不加改正，我們就会失敗。”③革命的实践完全証实了毛泽东同志这个观点的正确性。正因为我們党坚持了正确的路綫和政

策，糾正了具體執行政策中的錯誤和缺點，我們就不但保證了第三次國內革命戰爭的勝利，而且加速了這個革命的勝利。

—

黨的政策是建立在科學地分析各階級相互關係的基礎之上的。毛澤東同志在領導中國革命鬥爭中，始終牢固地站在分析階級關係的立場上，根據對社會各階級的本質和相互關係的分析，嚴格區別敵我界限，區別敵人內部和人民內部各階級各階層的不同情況和不同態度，來規定我們的政策和策略，並根據階級關係和情況的變化來變化我們的政策和策略，從而使我們能夠達到發展進步勢力、爭取中間勢力、孤立反動勢力的目的。

以毛澤東同志為首的黨中央，根據對整個民主革命階段內階級關係全局的分析，規定了民主革命的總路線和總政策，即：“無產階級領導的，人民大眾的，反對帝國主義、封建主義和官僚資本主義的革命”。④這一總路線和總政策表明：第一，我們的民主革命是新式的民主革命，而不是舊式的民主革命。這個革命只能和必須由無產階級和中國共產黨充當領導者，才能取得勝利。第二，參加這個革命的人民大眾，包括工人、農民、獨立勞動者、自由職業者、知識分子、民族資產階級以及從地主階級分裂出來的一部分開明紳士，合起來占全國人口的百分之九十以上，這個革命又是以勞動人民為主體，以工農聯盟為基礎的。第三，這個革命所要推翻的敵人，只是和必須是帝國主義、封建主義和官僚資本主義，只是地主階級和官僚資產階級（大資產階級）而不是一般地消滅資本主義，不是消滅上層小資產階級和中等資

产阶级。这就告诉我们，这个革命阶段的性质，只能是新民主主义革命，而不是社会主义革命。

我们党又以这条总路线和总政策为出发点，根据各个时期变化了和变化着的阶级关系和各阶级的情况，规定了各项具体的工作路线和具体政策。

毛泽东同志把我们的政策的基本点放在“放手发动群众，壮大人民力量”上面。这里所说的人民力量，主要的是指工农联盟的力量。中国是一个落后的农业大国，农村人口占全国人口百分之八十以上，农民问题是我国民主革命的中心问题。而与农民相对立的封建主义，则是帝国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同盟者及其统治的基础。毛泽东同志指出：“土地制度的改革，是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主要内容。”^⑤日本投降以后，农民迫切地要求土地。“如果我们能够普遍地彻底地解决土地问题，我们就获得了足以战胜一切敌人的最基本的条件。”^⑥因此，实行土地改革，在土地改革中正确地处理农村阶级关系，是一项十分重要的任务。

我们党在土地制度改革中的总路线和总政策，是依靠贫农，团结中农，有步骤地、有分别地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发展农业生产。关于在土地改革中依靠谁、团结谁、打击谁的问题，毛泽东同志指出：“土地改革的对象，只是和必须是地主阶级和旧式富农的封建剥削制度”。“土地改革所依靠的基本力量，只能和必须是贫农。这个贫农阶层，和雇农在一起，占了中国农村人口的百分之七十左右。土地改革的主要的和直接的任务，就是满足贫雇农群众的要求。土地改革必须团结中农，贫雇农必须和占农村人口百分之二十左右的中农结成巩固的统一战线。不这样做，贫雇农就会陷于孤立，土地改革就会失败。”^⑦毛泽东同志在这里向我们指出了，

在农村中，在土地改革中，首先要將貧农、中农、富农加以区别。貧农（包括雇农）和中农虽然同属于农民阶级，但它们处于不同的经济地位。区别貧农和中农的目的不是为了别的，而是为了在农村中牢固地树立貧农的优势，并且巩固地团结中农。区别农村中的中农和富农，则是为了划清敌我界限避免侵犯中农。中农中有一部分比较富裕，他们有轻微的剥削。我们党对待这部分人的政策是，只要他们的剥削收入不超过其总收入的百分之二十五，应划为中农，反对侵犯他们的利益，以求达到真正巩固地团结全体中农的目的。此外，也将旧式富农和新式富农加以区别，对老解放区减租减息时期生长起来的新富农，照富裕中农待遇，不经本人同意，不平分其土地。采取了这些区别对待的政策，就解决了土地改革中团结农村人口百分之九十、把打击面严格限制在真正的封建剥削阶级范围内这样一个极端重要的问题。

对地主富农阶级和地主富农阶级内部，我们也要加以区别，在这种区别上建立我们的斗争策略。第一，将地主和富农加以区别。中国的富农一般具有很重的封建和半封建剥削，他们的经济在全国农业经济中不占重要地位。富农的封建剥削部分同地主阶级的封建剥削一样要加以废除，但办法不同。对地主，是没收其土地和财产，对富农，只是消灭其封建剥削部分，在平分土地的原则下征收其多余的土地及其一部分财产。这样区别，既孤立了地主，又避免了中农的恐惧和动摇。第二，将大、中、小地主，地主富农中的恶霸和非恶霸加以区别，对大地主和恶霸的斗争要严些，并且首先要将他们斗倒，对中、小地主和地主和富农中的非恶霸分子要宽一些，以利于分化和各个击败敌人。第三，将带有民主色彩的开明绅士和一般的地主富农分子加以区别，对开明绅

士，在他們不妨碍土地改革的条件下，分別情况予以照顧；將地主富农家庭出身的知識分子和地主富农分子加以区别，对地主富农家庭出身的知識分子（反动分子除外），采取爭取教育的政策。在經濟上，則要將地主富农的封建财产（以及恶霸反革命分子的工商业）和他們經營的工商业加以区别，对后者采取保护的政策。我們实事求是地根据这些区别，对不同阶级、阶层制定不同的政策，有利于孤立农村中坚决反对土地改革的少数封建反动分子，有利于发展生产，同时也有利于爭取全国的知識分子（他們大部分是地主富农家庭出身）和民族资产阶级（他們大部分同土地有联系），有利于孤立中国革命的主要敌人蒋介石反动派。

对于中国的资产阶级，毛泽东同志在“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一文中，做了具体的分析，他把中国的资产阶级，区分为两个部分，即买办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在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根据情况的发展，毛泽东同志对这个问题做了进一步的阐明，区别了中国资本主义经济中的两个部分，即垄断资本和民族资本两个部分。他指出：“这个垄断资本，和国家政权结合在一起，成为国家垄断资本主义。这个国家垄断资本主义，同外国帝国主义、本国地主阶级和旧式富农密切地结合着，成为买办的封建的国家垄断资本主义。这就是蒋介石反动政权的经济基础。”^⑧毛泽东同志对于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论述，丰富了党的民主革命的总路线和总政策。官僚资产阶级（大资产阶级）是民主革命所要消灭的对象。而民族资本则遭受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压迫和排挤，因此，它们的代表有可能参加革命，或对革命保守中立。因为民族资产阶级在经济上具有重要性，又因为他们可以参加反美反蒋，或者在反对美蒋的斗争中

采取中立的态度，因之我們便有可能和必要去團結他們。

但是，民族資產階級是一個在政治上非常軟弱的和動搖的階級，他們有革命性和動搖性的兩面，根據他們的兩面性，我們採取了又團結又鬥爭、以鬥爭求團結的政策。毛澤東同志說：“在現階段，民族資產階級的多數是增長了對美蔣的仇恨，他們中間的左翼分子依附於共產黨，右翼分子則依附於國民黨，其中間派則在國共兩黨之間採取猶豫和觀望的態度。這種情況，使得我們有必要和可能爭取其大多數，孤立其少數。”^⑨ 隨着革命戰爭的勝利發展，我們奪取了越來越多的城市，因此和民族資產階級在各方面的直接聯繫也更多了。在這種情況下，毛澤東同志除了指出必須團結尽可能多的城市小資產階級和民族資產階級代表人物及它們的知識分子和政治派別，以便使反革命勢力陷於孤立以外，還特別指出要對這個階級的經濟地位採取一律保護的政策，要嚴格區別官僚資本主義經濟和一般資本主義經濟，嚴禁侵犯民族資產階級經營的企業，嚴禁以對待地主富農的辦法對待工商業者，反對把農村的一套搬到城市。對於民族資產階級中少數依附國民黨、反對人民民主革命的右翼分子，毛澤東同志指出，必須揭露和打擊他們的反動傾向，但同時又指出了，政治上的打擊和經濟上的消滅是兩件事，必須加以區別，如果混同這兩件事，我們就要犯錯誤。

對於中國的大地主大資產階級內部的各個集團和派系，也同樣是加以區別的。在這個時期，對於大地主大資產階級分子中的中央當權派和地方實力派的區別，對於其中的堅決的好戰分子和比較動搖的一般主張和談的分子的區別，曾有利於孤立最堅決的反動分子。

我們對於國民黨反動政府和軍隊的人員的政策是：“首

惡者必辦，脅從者不問，立功者受獎。”這種區別對待的政策，同樣使我們得以有效地瓦解敵人，堅決而準確地打擊了頑固的反革命勢力。

我們黨的政策對各階級各階層和各種人們的不同情況加以區別，是因為各階級各階層和各種人們之間的區別是客觀地存在着的。例如，貧農和中農是有區別的，貧農是農村中最受剝削壓迫的階級，因此對地主的鬥爭最堅決，我們在土改中應當依靠他們；中農雖也受地主壓迫，但是他們的經濟地位要比貧農好些，政治上不象貧農那樣堅定，因此我們必須團結中農，但不能把中農作為我們依靠的對象。富裕中農和富農，富裕中農的剝削收入只是少量的，就和富農在實際上存在着區別。中國的舊富農一般有很重的封建或半封建剝削，但他們畢竟和完全依靠封建剝削為生的地主不同，不能和地主一律待遇。各種封建剝削分子之間，剝削的程度有區別，他們對農民的政治上的壓迫，情況也不一樣。農民對這些分子，有的仇恨大些，有的仇恨小些。區別民族資產階級中間的左中右，是因為實際上他們對國共兩黨的態度不同。在國民黨反動政府中做事的人們中間的大多數，是一般的公務人員，反動分子只占少數。而在反動分子中間，也有不同情況，有為首的，有脅從的；有的較快悔悟，向人民請罪，有的則堅持反動。如此等等。所有這些，都要求我們在革命的大原則下，對不同情況的人，有區別地給以不同的待遇，使他們各得其所。沒有分析，就沒有政策。只有對各階級、各階層進行具體的深入的分析，才能制定和執行不同對待的正確政策。我們這樣做了，就會使人們覺得，我們的一切政策和辦法是合乎情理的。這樣，我們的政策就能發揮出偉大的威力。也只有這樣，我們的政策才能真正體現毛澤東同志

的下述的一个根本思想，就是：在以无产阶级为领导和巩固的工农联盟这一个基本陣地上，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最大限度地孤立主要的敌人，尽量把打击面限制在人口的百分之几以内。这也就是，用分别情况区别对待的政策，来达到发展进步势力、争取中间势力、孤立反动势力的目的。毛泽东同志这个根本思想，有着普遍的指导意义，它象一根紅綫一样貫串在党领导的每一时期的革命和每一个革命运动中，貫串在党的全部政策和策略中，而且愈到后来愈加丰富。

党的总路綫和总政策，是对某一个革命阶段內各阶级相互关系的全局作了科学分析之后而制定出来的。民主革命中的总路綫和总政策是我們在民主革命阶段中的全局观点，也是我們在民主革命阶段中的阶级观点。我們在执行具体的工作路綫和具体政策的时候，决不可以离开党的这条总路綫和总政策。毛泽东同志指出：我們如果“忘記了我党的总路綫和总政策，我們就将是一个盲目的不完全的不清醒的革命者，在我們执行具体工作路綫和具体政策的时候，就会迷失方向，就会左右搖摆，就会貽誤我們的工作。”⑩毛泽东同志在这个时期曾經糾正过这样一种傾向：个别地区或有些同志在土地改革中，“不是宣传依靠貧雇农，巩固地联合中农，消灭封建制度的路綫，而是孤立地宣传貧雇农路綫。不是宣传无产阶级联合一切劳动人民、受压迫的民族资产阶级、知識分子和其他爱国分子（其中包括不反对土地改革的开明紳士），推翻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資本主义的統治，建立中华人民共和国和人民民主政府，而是孤立地宣传所謂貧雇农打江山坐江山，或者說民主政府只是农民政府，或者說民主政府只應該听工人和貧雇农的意見，而对中农，对独立劳动者，对民族资产阶级，对知識分子等，則一

概不提。”①毛泽东同志指出：这是严重的原則性的錯誤。

这种錯誤，就是在执行依靠貧雇农这一政策时，忘記了党的土地改革的总路綫和总政策，把貧雇农的利益和貧农团的带头作用必須放在第一位的方針，不正确地了解为貧雇农的利益是唯一的，而忽視同盟者的利益；不正确地理解为在农会中在乡村政权中拋棄中农及其他劳动人民，而由貧农包办一切。其結果必然使貧雇农的利益同人民内部其他階級的利益相对立，使貧雇农在农村中陷于孤立的地位。忘記了革命的全局利益而只看到貧雇农的局部的眼前的利益，并因而侵犯了其他革命階級的利益，这就不但会損害革命的全局利益，而且也会損害貧雇农本身的利益，包括长远利益和眼前利益。沒有革命的全局观点，也不会有真正的階級观点，列宁說得好：“当工人还没有学会在实践中用唯物主义观点来分析和估計一切階級、阶层和集团的活动和生活中一切方面的表現时，工人群众的觉悟是不能成为真正的階級觉悟的。”“因为工人階級的自我認識是与那种不仅在理論上……更确切些說：与其說是在理論上，不如說是根据政治生活經驗明确了解現社会一切階級的相互关系的認識密切联系着的。”②

毛泽东同志告誡我們：“全党同志必須紧紧地掌握党的总路綫”。③这也就是要求我們的同志必須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要确切分析和估計一切階級的相互关系，要有全局观点，并善于区别各种具体情况。只有这样对待党的政策和策略，才能使党的政策和策略走上正軌，保證革命的胜利。

二

党的总路綫总政策和各項具体政策，是我們进行一切工

作的根据，我們必須严肃認真地毫不动摇地去貫徹执行。但是，党的总路綫和总政策，是要在各个地区通过一項一項的具体工作，采取一个一個的具体步驟才能實現的。各个地区的情况千差万別，我們必須照顧和重視这些差別，按照不同的時間、地点和条件，采取切实的步驟去进行工作。毛泽东同志在“一九四八年的土地改革工作和整党工作”一文中說：“必須教育干部善于分析具体情况，从不同地区、不同历史条件的具体情况出发，决定当地当时的工作任务和工作方法。必須区别城市和农村的不同，必須区别老区、半老区、接敌区和新区的不同，否則就要犯錯誤。”④

如前所說，实现土地制度的改革，彻底消灭封建剝削制度，这是党在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一項基本任务。一九四七年十月，我党頒布了“中国土地法大綱”。遵照这个土地法，在一切解放区普遍地彻底地解决土地問題，滿足广大农民群众的要求，这是党的坚定不移的原則。可是，中国是个大国，革命在很短的時間內迅速地向全国发展，全国各个地区的环境和群众觉悟程度、领导干部力量强弱的情况很不一样。因此，在不同地区具体貫徹这个土地法的时候，也就应当确定不同的斗争策略，絕不可用简单的千篇一律的方法进行。毛泽东同志的“在不同地区实施土地法的不同策略”、“新解放区土地改革要点”、“在晉綏干部会議上的講話”、“新解放区农村工作的策略問題”、“一九四八年的土地改革工作和整党工作”等文章，都着重地闡明了这种策略思想。

毛泽东同志指出：关于土地法的实施，应当分三种地区，采取不同的策略。

对于日本投降以前的大体上早已分配了土地的老解放

区，就不需要再进行一次平分土地，只須調整一部分土地就行了。在这种地区，不是人为地、勉强地組織貧农团去領導农会，而是在农会中組織貧农小組，由貧农担負領導，但是不应当排斥中农。这种地区，由于过去的貧农大多数已升为中农，中农已占乡村人口的大多数，所以必須吸收中农中的积极分子参加农会和农村政权的領導机关。

对于从日本投降到大反攻两年內所解放的地区，即半老区，土地問題虽已初步解决，但群众觉悟程度和組織程度尚不是很高，土地問題尚未彻底解决，因此，完全适用土地法，普遍地彻底地分配土地。在这种地区，中农只占少数，并且是观望的，貧农占大多数，积极要求土地。因此，必須組織貧农团，必須确立貧农团在农会中、农村政权中的領導地位。

对于大反攻以后新解放地区的土地改革工作如何运用灵活策略有步骤地进行的问题，毛泽东同志予以特别的注意。他指出，在这种地区，由于群众还没有发动，国民党和地主、富农的势力还很大，我們的一切尚无基础，因此，就不应当性急地企图一下子实行土地法，而应当分两个阶段去实行土地法。在第一阶段中的任务，是中立富农，专门打击地主。在这个阶段中，又要分为宣传，做初步的組織工作，分大地主浮财，分大、中地主土地和照顧小地主等項步骤，然后进到全部分配地主阶级的土地。在这个阶段中，应当組織貧农团，作为领导骨干，还可組織以貧农为主体的农会（可称为农民协会）。在第二阶段中的任务，是将富农出租和多余的土地及其他一部分财产拿来分配，并对前一阶段中分配地主土地尚不彻底的部分进行分配。

无论是在老区、半老区，或是在新区，无论是在大战略

区，或是在一个县的范围内，进行土地改革工作，都应当先选择强的干部在若干地点先做，取得经验，逐步推广，把点和面正确地结合起来，使运动波浪式地向前发展，而不要一下全面动手，这也是在土地改革工作中必须注意的一个问题。

实现土地改革的任務，如同实现整个中国革命的任務一样，需要有一个过程，要有一些过渡的环节，有时还需要繞道前进。针对这种实际情况，我们执行土地改革的政策，也必须灵活的，而不能是直线的、僵硬的。在土地改革工作的过程中，毛泽东同志一再教育全党，必须按照团结农村百分之九十以上人口（户数）的原则，有步骤地有分别地进行这一工作。他说：“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应当是有步骤的，即是说，有策略的。必须依据环境所许可的情况，农民群众的觉悟程度和组织程度，决定发动斗争的策略，不要企图在一个早上消灭全部的封建剥削制度。”^⑤

重视进行工作的条件，把在一定地区一定时期内许可做的事和不许可做的事，分清界限，这是极为重要的事情。在部署一九四八年土地改革工作的时候，毛泽东同志特别规定了只有具备了下列三项条件，才能进行土地改革工作。他指出，任何地区如果在三个条件中缺少一个条件，也不应当列入一九四八年土地改革工作的范围。这三个条件就是：一，当地一切敌人武装力量已经全部消灭，环境已经安定，而非动荡不定的游击区域。二，当地基本群众（雇农、贫农、中农）的绝大多数已经有了分配土地的要求，而不只是少数人的要求。三，党的工作干部在数量上和質量上，确能掌握当地的土地改革工作，而非听任群众的自发活动。当然，这样规定，并不是消极的等待条件，而正是为了争取时间更积极地

創造实行土地改革的前提条件。因此，毛泽东同志又规定了，在不具备上述三种条件的地区，首先应当充分利用抗日时期的經驗，实行減租減息和酌量調剂种子食粮的社会政策，实行合理負担的财政政策。普遍地实行減租減息的政策，可以使农民得到实际的利益；实行合理負担的财政政策，可以使軍需負担落在地主富农身上，不致过早地落在农民身上。經過一两年甚至三年以后，在大块根据地上，国民党反动派已被消灭，环境已經安定，群众已經覺悟和組織起来，战争已向遙远的地方推进，那时就可以进入分土地、分浮财的土地改革阶段。毛泽东同志指出，在任何新解放区以及各大解放区的接敌地区，減租減息阶段必不可少，缺少了这个阶段，我們就会要犯錯誤。事实証明，只有做好上面这一步工作，才能够不断地启发群众的覺悟，使群众根据自身的經驗积极地参加革命，才能够尽可能地分化孤立敌人，逐步縮小反革命的陣地，逐步而又巩固地扩大革命的陣地，从而为下一步的改革，即彻底消灭封建剝削制度，打下一个良好的基础。

遵照毛泽东同志的思想，不仅土地改革政策的实施，而且我們党的一切方針、政策的实施，都应当从不同地区、不同条件的具体情况出发。在战争、生产、整党、工商业、城市、鎮压反革命等方面的政策，无一不应当是这样。例如，城市政策的具体执行，要适合城市的不同情况，要区别能够巩固地占領的和暫時不能巩固地占領的城市。对于能够巩固地占領的城市，入城之初也要采取灵活的适应当时条件的政策，不能輕易提出过高的口号，不能在市政管理尚无头緒、人心尚未安定、情况尚未弄清、尚无妥善解决办法的时候，就忙于組織城市人民进行各种社会改革和生活改善的斗

爭。因為這樣做是有害無益的。在領導生產方面，城市和鄉村不同，戰爭已經結束、土改已經進行的地區和戰爭還未結束、土改尚未進行的地區也有所不同。如此等等。

毛澤東同志說：“按照實際情況決定工作方針，這是一切共產黨員所必須牢牢記住的最基本的工作方法。我們所犯的錯誤，研究其發生的原因，都是由於我們離開了當時當地的實際情況，主觀地決定自己的工作方針。”^⑥中央和上級黨委的方針政策是統一的，是不能夠違背的，是必須堅決執行的。這是實現政策的時候所必須遵守的原則性。但是，在不同地區、不同時間的條件下，具體執行的步驟和方法，應當是各有差別的。每個地方的領導機關，在實行黨的統一政策的時候，都必須深刻了解當時當地的具體情況，採取適合於這種情況的方針、步驟和辦法，而不應該千篇一律。這又是實現政策的時候所必須採取的靈活性。毛澤東同志說：

“我們的原則性必須是堅定的，我們也要有為了實現原則性的一切許可的和必需的靈活性。”^⑦不了解當時當地的實際情況，不適合情況、適應時機地採取行動，這是在執行政策中的一種片面性和主觀性。這是必須防止和克服的。

借口情況的特殊，違反和損害黨的統一的政策，拒絕執行黨的統一的政策，這是另一種主觀性和片面性。這也是必須防止和克服的。毛澤東同志總是再三再四地告訴我們，必須維護黨的政策、策略的統一性和原則上的嚴肅性，不允許借口情況特殊或者其他原因，不經中央和上級黨委批准，自作主張，擅自修改、違背中央和上級黨委所規定的政策和策略。毛澤東同志在“一九四八年的土地改革工作和整黨工作”一文中特別指出這種傾向的危害性，他說：“必須堅決地克服許多地方存在着的某些無紀律狀態或無政府狀態，即